**关于组织参加江苏省“八礼四仪”读本编写研讨及现场教学活动的通知**

各辖市（区）教师发展中心、常州市各有关学校：

苏教科院基〔2019〕23号文件提出，为贯彻落实全省深化未成年人文明礼仪养成教育工作推进会精神，更好发挥学校教育的主阵地作用，推动“八礼四仪”养成教育全面融入课堂教学，使学校成为文明礼仪的宣传和教育窗口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经研究，决定由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主办、南通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协办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和南通高等师范附属小学承办“八礼四仪”读本编写及现场教学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活动主题

指向立德树人的“八礼四仪”教育。

二、活动形式

1. “八礼四仪”省编读本的研讨活动；

2.依据“八礼四仪”省编读本的课堂教学观摩；

3.“八礼四仪”教育活动展示。

三、时间地点

12月2-3日，南通高等师范附属小学（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居康路1号）。

所有参会人员请于12月2日上午11:30前到南通文景国际大酒店（南通市世纪大道55号）报到。

四、参会对象

1.各设区市德育研究负责人1名，各设区市所属小学负责德育工作的校长各10名，所属初中、高中学校负责德育工作的校长各5名；以上人员由各设区市教科院（所、室、中心）通知并汇总上报。常州市与会代表见附件1。

2. “八礼四仪”省编读本编写组人员及相关专家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联系人：南通高等师范学校附属小学杨晓燕,15162851233,邮箱：1076196880@qq.com。省教科院沈世红，17805102998；邮箱:3232580399@qq.com。

2.请各设区市确定一所学校汇报学校“八礼四仪”教育实施情况（10分钟，PPT汇报，提供Word文字材料）。

3. 参会人员食宿统一安排，食宿费、往返交通费等回原单位报销。读本编写组人员及研讨专家食宿费由“中小学文明礼仪养成教育”专项费用承担。

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

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

2019年10月28日